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crowave Group Limited

美高域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5)

**(1)建議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及
(2)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美高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四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議決建議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一次性特別股息每股0.10港元(「**特別股息**」)，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在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載有關於特別股息進一步資料的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及補充通告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30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股份**」)，並無庫存股份。根據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建議特別股息(倘宣派及派付)之總額將約為30.0百萬港元。待下文「派付特別股息的條件」一段所載的條件達成後，特別股息擬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及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開曼公司法**」)自股份溢價賬派付。

派付特別股息的條件

派付特別股息須待股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後，方可作實。

上文所載條件不能被豁免。倘上述條件未獲達成，則不會派付特別股息。

派付特別股息的理由及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累計可分派儲備46,142,000港元。根據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股份溢價賬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進賬額約為75,297,000港元。本公司錄得有關營運業績，乃歸因於客戶的長期支持及本集團員工面對困難時齊心協力，以及股東多年來對本公司的信任及信心。鑒於上文所述者，董事會認為派發特別股息以回報股東的支持是適當做法。

派付特別股息並不涉及削減本公司之法定或已發行股本，或削減股份面值，或導致有關股份之買賣安排出現任何變動。

經計及本集團現有現金流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現金流足以派付特別股息。派付特別股息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基於上文所述者，董事認為建議自股份溢價賬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預期建議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前後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一)(即釐定享有特別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營業時間結束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特別股息，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有關特別股息派付的潛在稅務影響，股東應向其本身的稅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美高城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廣波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廣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斌先生、許劍文先生及蘭佳女士。